

股票代码：002379 股票简称：*ST 鲁丰 公告编号：2016-044

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5月4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鲁丰环保，股票代码：002379）于2015年11月5日开市时起停牌。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以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6年4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6年4月21日公告的《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的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22日起继续停牌。

2016年4月28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6】第3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该函，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提交的预案进行了审阅，提出了若干反馈意见，要求公司做出书面说明。公司于2016年5月3日完成《问询函》回复工作。内容详见2016年5月4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依据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5月4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四日